

股票代碼：3455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 司 地 址：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68號10樓之1
電 話：02-822620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損益表	6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5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27
(五)關係人交易	27
(六)抵質押之資產	28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8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8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8
(十)其 他	29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9~3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0
3.大陸投資資訊	31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31~32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32~33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自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鄒 嘉 駿

日 期：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一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前述變動致民國九十八年度合併淨損增加22,129千元，每股虧損增加0.43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 恒 昇

會計師：

張 嘉 信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一日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年度		9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	\$	1,679,361	101			822,810	100
4170-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9,787)	(1)			(1,241)	-
	營業收入淨額		1,669,574	100			821,569	100
5111	銷貨成本(附註四(四)及十)		(916,014)	(55)			(588,067)	(72)
5910	營業毛利		753,560	45			233,502	28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五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190,837)	(11)			(98,840)	(1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19,226)	(7)			(65,534)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9,083)	(8)			(136,690)	(16)
	營業費用合計		(449,146)	(26)			(301,064)	(36)
6900	營業淨利(損)		304,414	19			(67,562)	(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012	-			5,727	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190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	-			172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1,900	-			31,491	4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	-			147	-
7480	什項收入		1,040	-			9,611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5,952	-			47,338	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361)	-			(5,609)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			(627)	-
7560	兌換損失		(15,136)	(1)			(8,552)	(1)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140)	-			-	-
7880	什項支出		(31)	-			(105)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5,668)	(1)			(14,893)	(2)
7900	稅前淨利(損)		294,698	18			(35,117)	(4)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八))		15,155	1			238	-
9600	合併總(損)益	\$	279,543	17			(35,355)	(4)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虧損)(元)(附註四(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5.71	5.41			(0.69)	(0.6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5.53	5.2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鄒 嘉 駿

經理人：張 文 杰

會計主管：吳 政 龍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 提 撥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 調 整 數	合 計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512,320	578,961	62,957	1,680	128,090	2,229	1,286,237
本期合併淨損	-	-	-	-	(35,355)	-	(35,35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427	-	(8,427)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680)	1,680	-	-
國外營運機構及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 調整數	-	-	-	-	-	(2,326)	(2,326)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12,320	578,961	71,384	-	85,988	(97)	1,248,556
員工認股權行使	7,988	17,532	-	-	-	-	25,520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	-	5,930	-	-	-	-	5,930
本期合併淨利	-	-	-	-	279,543	-	279,54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97	(97)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1,232)	-	(51,232)
國外營運機構及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 調整數	-	-	-	-	-	(2,643)	(2,643)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520,308</u>	<u>602,423</u>	<u>71,384</u>	<u>97</u>	<u>314,202</u>	<u>(2,740)</u>	<u>1,505,674</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鄒 嘉 駿

經理人：張 文 杰

會計主管：吳 政 龍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9年度	9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淨利（淨損）	\$ 279,543	(35,355)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1,196	18,845
攤銷費用	2,285	5,690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1,900)	(31,491)
售後服務準備減少數	(26,337)	(18,27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930	-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21,040)	22,653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	437
處分投資利益	-	(172)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140	(147)
遞延所得稅利益	(6,098)	(6,02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	(914)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3,852	(4,095)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54,590)	403,227
存貨減少(增加)	(74,783)	168,016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258)	11,336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075)	533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653	6,187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0,979	(66,921)
應付帳款減少	(10,246)	(101,640)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18,355	(12,861)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46,090	(31,856)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17,661	(6,29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25	(259)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681)	(1,73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6,101	318,88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97)	-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	2,729
購置固定資產	(3,177)	(1,057)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84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604)	4,784
未攤銷費用增加	(6,016)	(1,988)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3,892	(7,96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10,09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92	(2,65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594,680)
償還長期借款	(98,350)	(9,36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14	-
發放現金股利	(51,232)	-
員工執行認股權	25,52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3,948)	(604,040)
匯率影響數	(2,607)	(1,998)
合併個體變動淨影響數	-	(2,559)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增加(減少)數	200,638	(292,367)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572,863	865,230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773,501	572,86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392	5,843
支付所得稅	\$ 2,898	19,11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	8,593
累積換算調整數	\$ (2,643)	(2,326)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固定資產增加數	\$ 3,347	838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減	(170)	219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 3,177	1,05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鄒 嘉 駿

經理人：張 文 杰

會計主管：吳 政 龍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一)公司沿革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一年五月二十三日依公司法規定設立並開始營業。主要業務項目為自動光學檢測系統及設備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以及各相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報價經銷及投標業務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288人及240人。

(二)合併概況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合併概況說明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99.12.31	98.12.31
本公司	UTECHZONE GLOBAL CORP.(以下簡稱UGC公司)	海內外事業之投資	100.00 %	100.00 %
UGC	由田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由田創新公司)	電子相關設備銷售	100.00 %	- %
UGC	由眾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由眾(上海)公司)	精密儀器批發業	- %	註
UGC	由田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原名為奇萊電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由田(上海)公司)	檢測設備及零配件 批發業	100.00 %	100.00 %

註：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由眾(上海)公司，因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解散，並開始進行清算程序，故中止編入合併財務報表。由眾(上海)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間辦妥清算程序。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子公司。年度中取得(喪失)被投資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開始(中止)將被投資公司之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中。合併公司之重大內部交易均予沖銷。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合併公司屬國外企業者以各當地功能性貨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五)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或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六)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金融商品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外，其他金融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在原始認列後，依合併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類及衡量如下：

1. 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原始認列時指定為此類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或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以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為限。
5. 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以有效利率計算攤銷後成本及其利息收入或利息成本。若金融資產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以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為限。

(七) 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

應收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公平價值，但一年期以內之應收帳款，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其交易量頻繁者，則不以公平價值評價。

備抵呆帳之提列係依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提列。備抵呆帳金額之決定，係依據過去收款經驗、客戶信用評等、帳齡分析並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提列。

(八) 存 貨

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九)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普通股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對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淨值之差額認列為商譽。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力者，若因認列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為負數時，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若合併公司意圖繼續支持被投資公司，或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之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則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損失；合併公司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由合併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合併公司因上述處理致使對被投資公司之投資及墊款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時，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為負債。

出售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十)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增添、改良及更新足以延長使用年數之支出予以資本化。為購建廠房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作各該資產之成本；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已無使用價值或發生閒置者，則將該資產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閒置資產。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

合併公司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97.11.20基秘字第340號，將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而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則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合併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含附屬設備)：7～50年。
- 2.辦公設備：3～5年。
- 3.其他設備：3～15年。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退 休 金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合併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款列為當期費用。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採確定給付退休金辦法部份，以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負債之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逐年認列攤銷；另若最低退休金負債超過前期服務成本未攤銷餘額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未攤銷餘額之合計數時，超過部分列「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作為股東權益之減項。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

合併子公司中各大陸公司受當地相關規定約束，依當地政府規定按月依工資總額之規定比率提撥職工退休養老基金，並將提撥數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處理，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前的員工認股權計畫，則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0、071、072號解釋函之規定處理。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以給與日之公平價值衡量。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平價值於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既得期間認列為費用，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既得期間係依據該協議最終將既得之條件估計。既得條件包括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包含市價條件）。於評價該等交易時，不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

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係於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依相關負債之公平價值，認列所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並將公平價值變動數認列為當期損益。

給與日之公平價值係以Black — Scholes選擇權模式估計，依據管理當局對履約價格、預期存續期間、標的股票價格、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及無風險利率等參數之最佳估計為基礎衡量之。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前者，無須追溯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惟仍揭露依該公報規定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擬制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十三)售後服務準備

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售後服務費用，於產品出售年度按尚於保證期間內之產品依據過去經驗預估售後服務成本，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收入及成本之認列

合併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及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銷貨收入，勞務收入則以資產負債表日勞務提供之完成程度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相關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政府補助之會計處理

與所得有關之政府捐助，應依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其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捐助收入或其他收入；其未實現者，應列為遞延收入。

(十六)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盈餘，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時，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於報導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時，先行估計擬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十七)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認列所得稅費用。依此準則，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其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子公司之所得稅依各該註冊國法律，應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報表編製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數。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八)普通股每股盈餘(虧損)

普通股每股盈餘(虧損)係以本期淨利(損)，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因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依該公報第十九段及第二十一段之規定，存貨成本中固定製造費用分攤方式之改變及期末存貨之續後衡量由成本與市價孰低法改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之相關會計原則變動，致民國九十八年度合併淨損及每股虧損影響如下：

會計原則變動性質	合併淨損 增 加	每股虧損 增加(元)
存貨成本中固定製造費用分攤方式之改變	\$ (9,092)	(0.18)
存貨之續後衡量由成本與市價孰低法改採成本與 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	(13,037)	(0.25)
	<u><u>\$ (22,129)</u></u>	<u><u>(0.43)</u></u>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明細如下：

	99.12.31	98.12.31
庫存現金	\$ 848	726
銀行存款	314,596	146,064
定期存款	458,057	426,073
合 計	<u><u>\$ 773,501</u></u>	<u><u>572,863</u></u>

(二)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持有之各類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99.12.31	98.12.3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上市(櫃)公司股票	\$ <u>921</u>	<u>1,061</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由眾(上海)公司	\$ <u>-</u>	<u>10,094</u>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由眾(上海)公司業經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董事會決議清算解散，合併公司將剩餘帳面金額轉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並依估計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孰低評價。由眾(上海)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間辦妥清算程序。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認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淨利益(損失)分別為(140)千元及147千元。

(三)應收帳款淨額

明細如下：

	99.12.31	98.12.31
應收帳款	\$ 701,938	645,571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883)	(477)
小計	700,055	645,094
減：備抵呆帳	(38,471)	(40,000)
應收帳款淨額	<u>\$ 661,584</u>	<u>605,094</u>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預計收取期間如下：

期 間	金 額
民國一百零一年度	\$ 587,613
民國一百零一年度	114,325
	<u>\$ 701,938</u>

(四)存 貨

1.明細如下：

	99.12.31	98.12.31
製成品	\$ 144,965	181,949
減：備抵損失	(12,365)	(19,350)
小計	132,600	162,599
在製品	234,538	137,755
減：備抵損失	(5,674)	(13,740)
小計	228,864	124,015
半成品	11,040	11,385
減：備抵損失	(1,770)	(1,487)
小計	9,270	9,898
原 料	126,122	110,793
減：備抵損失	(23,451)	(29,723)
小計	102,671	81,070
合 計	<u>\$ 473,405</u>	<u>377,582</u>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2.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利益)分別為(20,414)千元及35,184千元；其中民國九十九年度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營業成本減少之金額為21,040千元，民國九十八年度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營業成本金額為20,700千元。
- 3.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投入研發專案原料分別為52,965千元及30,115千元。
- 4.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存貨均未提供質押擔保。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明細如下：

<u>被投資公司</u>	<u>99.12.31</u>			<u>99年度 投資損失</u>
	<u>原始成本</u>	<u>持股比例%</u>	<u>帳列餘額</u>	
採權益法評價者：				
Amaze Holdings Limited	\$ <u>2,234</u>	45.00	<u>2,097</u>	<u>-</u>

合併公司為分散產業經營風險，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間經董事會決議經UGC公司投資Amaze Holdings Limited，合併公司持股45%，再由其轉投資AMAZE TECHNOLOGY LIMITED再轉投資北京奇卓慧視科技有限公司。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月間匯出投資款72,000美元。該公司主係從事軟件設計及電子產品、機械設備、通訊設備、計算機軟硬及輔助設備的批發。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業已匯出72,000美元。是項大陸投資案業已報經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六)長期借款

1.其明細如下：

<u>貸款銀行</u>	<u>借款性質</u>	<u>還款說明</u>	<u>99.12.31</u>		<u>98.12.31</u>	
			<u>金額</u>	<u>年利率</u>	<u>金額</u>	<u>年利率</u>
彰化銀行— 古亭分行	擔保借款	貸款期間為91.7.26~106.7.26，本金自94.7.26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償還，利息按月支付。合併公司已於民國99年第二季提前清償此筆借款。	\$ -	-	6,497	1.340 %
彰化銀行— 古亭分行	擔保借款	貸款期間為93.10.13~108.10.13，本金自95.10.13起，每個月為一期償還，利息按月支付。合併公司已於民國99年第二季提前清償此筆借款。	-	-	7,681	1.850 %
台灣中小企業 銀行—南台北 分行	FCBGA專戶 研貸	貸款期間為93.8.11~99.10.15，開立期票償還本金，自95.1.15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償還，利息按月支付。合併公司已於民國99年第一季提前清償此筆借款。	-	-	1,080	1.000 %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貸款銀行	借款性質	還款說明	99.12.31		98.12.31	
			金額	年利率	金額	年利率
玉山銀行－ 連城分行	擔保借款	貸款期間為96.6.29~111.6.29，本金自 98.6.29起，每個月為一期償還，利息按 月支付。合併公司已於民國99年第一季 提前清償此筆借款。	\$ -	-	37,125	1.260 %
華南銀行－ 中和分行	擔保借款	貸款期間為96.6.29~111.6.29，本金自 98.6.29起，每個月為一期償還，利息按 月支付。合併公司已於民國99年第一季 提前清償此筆借款。	-	-	22,100	1.360 %
土地銀行－ 雙和分行	擔保借款	貸款期間為98.11.11~113.11.11，本金自 98.12.11起，每個月為一期償還，利息按 月支付。合併公司已於民國99年第一季 提前清償此筆借款。	-	-	23,867	1.370 %
合 計			-		98,35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8,593)	
			<u>\$ -</u>		<u>89,757</u>	

2.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長期借款未使用之融資額度分別約為80,000千元及0千元。

3.合併公司提供資產作為借款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說明。

(七)職工退休金

1.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預付退休金調節如下：

	99.12.31	98.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8,089)	(14,532)
累積給付義務	(18,089)	(14,53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9,306)	(24,366)
預計給付義務	(47,395)	(38,89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0,153	16,940
提撥狀況	(27,242)	(21,958)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33,228	27,191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070	1,142
預付退休金	<u>\$ 7,056</u>	<u>6,375</u>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服務成本	\$ 753	369
利息成本	875	470
退休基金實際報酬	(272)	(102)
攤銷及遞延數	904	22
淨退休金成本	<u>\$ 2,260</u>	<u>759</u>

3.精算假設如下：

	99.12.31	98.12.31
折 現 率	1.75 %	2.25 %
長期薪資調整率	5.00 %	5.00 %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1.75 %	2.25 %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8,962千元及7,352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別有1,512千元及1,241千元未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列於「應付費用」項下。

(八)所得稅

- 1.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需分別以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
- 2.本公司之產品「半導體及平面顯示器製程設備」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份獎勵辦法」之獎勵項目，自投資計劃完成日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享有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租稅優惠。
- 3.合併公司屬國內企業者，依據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改為百分之十七。合併公司屬國內企業者，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分別為百分之十七及百分之二十五，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1,253	6,258
遞延所得稅利益	(6,098)	(6,020)
所得稅費用	<u>\$ 15,155</u>	<u>238</u>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利益之組成項目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 3,577	(4,140)
備抵呆帳	323	5,747
收入認列財稅差異	(9,008)	-
售後服務準備	4,477	3,655
未實現兌換損失	(1,410)	502
虧損扣除	14,183	(16,686)
投資抵減	(3,801)	(15,849)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損失	(587)	192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數	(22,107)	9,484
所得稅稅率變動影響數	8,255	11,075
	<u>\$ (6,098)</u>	<u>(6,020)</u>

5.合併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損)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稅前淨利(損)計算之所得稅額	\$ 50,099	(8,779)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3,876
投資抵減	(3,801)	(15,849)
五年免稅抵減	(11,730)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1,768)	2,377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數	(22,107)	9,484
所得稅稅率變動影響數	8,255	13,758
其 他	(3,793)	(4,629)
所得稅費用	<u>\$ 15,155</u>	<u>238</u>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6.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虧損扣除與所得稅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如下：

	99.12.31		98.12.31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43,260	7,354	64,300	12,860
備抵呆帳	31,612	5,374	33,512	6,702
收入認列財稅差異	52,986	9,008	-	-
售後服務準備	48,228	8,199	74,565	14,913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500	2,125	4,198	840
虧損扣損	-	-	83,429	16,686
投資抵減	19,021	19,021	5,895	5,895
小 計		51,081		57,896
備抵評價		-		-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51,081</u>		<u>57,896</u>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投資抵減	\$ 60,979	60,979	70,304	70,304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損失	18,627	3,166	15,174	3,035
小 計		64,145		73,339
備抵評價		(33,656)		(55,763)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30,489</u>		<u>17,576</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115,226</u>		<u>131,235</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 33,656</u>		<u>55,763</u>

7.本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之規定取得之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可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三十為限，民國九十九年度依產業創新條例取得並用以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投資抵減金額計3,991千元。又依據原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取得之投資抵減，可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每年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一年之抵減金額不在此限。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投資自動化設備及研究發展支出，依法得享受投資抵減，其尚未抵減之稅額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如下：

申 報 年 度	可抵減金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民國九十六年度	\$ 18,849	民國一百年度
民國九十七年度	35,323	民國一百零一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	25,828	民國一百零二年度
	<u>\$ 80,000</u>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8.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七年度。

9.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9.12.31	98.12.31
87年度以後	\$ <u>314,202</u>	<u>85,988</u>

10.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9.12.31	98.12.3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12,983</u>	<u>26,670</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99年度(預計)</u> <u>11.02 %</u>	<u>98年度(實際)</u> <u>33.47 %</u>

(九)股東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均為800,000千元，實際發行股本分別為520,308千元及512,32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前項額定資本額均保留100,000千元，計10,000千股供發行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公司債及附認股權特別股等行使認股權時使用。

2.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須優先彌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資本公積餘額之內容如下：

	99.12.31	98.12.31
現金增資溢價發行	\$ 596,493	578,961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	<u>5,930</u>	<u>-</u>
合 計	\$ <u>602,423</u>	<u>578,961</u>

3.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就稅後純益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數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特別盈餘公積

依原證期會(89)台財證(一)第100116號函及證券交易法之規定，自分派民國九十四年度盈餘起除依法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外，公司尚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特別盈餘公積內容如下：

	99.12.31	98.12.31
累積換算調整數	\$ 97	-

5.盈餘分配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歷年虧損外，應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並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五～十五及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剩餘之累計盈餘除保留部分外，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不分派股東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分派現金股利51,232千元(每股配發約0.98693元)。因民國九十八年度為虧損，故不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數，尚待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管道查詢之。

本公司於估列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配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係以民國九十九年度之稅後淨利扣除10%法定盈餘公積後淨額，乘以本公司董事會暫擬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分別約為10%及3%，民國九十九年度估列員工紅利金額為25,159千元，董監酬勞為7,548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一百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為虧損，故無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資訊揭露之適用。

6.股利政策

為配合科技產業成長特性及整體環境，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參酌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公司未來發展等因素決定股利發放水準。股利之發放方式得依公司整體資本預算規劃，股票股利配發以不超過百分之九十為上限。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下列三項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類 型	權益交割		
	員工認股權計畫1	員工認股權計畫2	員工認股權計畫3
給與日	96.3.30	99.2.1	99.11.22
給與數量(單位)	1,800	1,450	550
合約期間	7年	7年	7年
既得期間	未年2~4年之服務	未年2~4年之服務	未年2~4年之服務
本期實際離職率	-	-	-
估計未來離職率	-	11.16 %	11.16 %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時，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員工認股權計畫1	員工認股權計畫2	員工認股權計畫3
履約價格(\$)	50.00	23.35	47.35
預期存續期間(年)	7年	7年	7年
給與日股價(\$)	32.63(註2)	23.35	47.35
預期波動率(%)	11.75%	56.49%	59.99%
預期股利率(%)	8.3%	(註1)	(註1)
無風險利率(%)	1.830%	1.083%	1.148%

(註1)依本公司認股權計畫，認股價格隨發放股利而等幅調整，因此預計股利率未予列入計算。

(註2)本公司於給與日係屬興櫃股票公司，尚無明確之收盤價，擬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三條之規定，以不低於發行日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為發行標的股票收盤價。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資訊揭示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認股權 數 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 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數量	1,313	\$ 32.10	1,504	32.10
本期給與數量	2,000	29.55	-	-
本期執行數量	(799)	31.95	-	-
本期沒收數量	(277)	-	(191)	-
期末流通在外數量	<u>2,237</u>	30.46	<u>1,313</u>	32.10
期末可執行數量	<u>160</u>		<u>656</u>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九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之費用為5,930千元，並同時列記資本公積。民國九十八年度則無此交易。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及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相關資訊如下：

發行日期	原行使價格 (元)	流 通 在外數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年限	調整後行使 價格(元)	可行使 之數量
99.11.22	\$ 47.35	550	6.92 年	47.35	-
99.2.1	23.35	1,250	6.08 年	22.80	-
96.3.30	50	437	3.25 年	31.10	160

上述認股價格遇有無償配股之情形時，業已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辦法調整。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係採用內含價值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應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9千元及58千元。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認列酬勞成本，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損)與每股盈餘(虧損)資訊列示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淨利(損)	報表認列之淨利(損)	\$ 279,543	(35,355)
	擬制淨利(損)	279,527	(35,399)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虧損)		
	(單位：新台幣元)	5.41	(0.69)
	擬制每股盈餘(虧損)		
	(單位：新台幣元)	5.41	(0.69)

(十)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99年度		98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本期淨利(損)	\$ 294,698	279,543	(35,117)	(35,355)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51,647	51,647	51,232	51,232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5.71	5.41	(0.69)	(0.69)
稀釋每股盈餘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294,698	279,543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51,647	51,647		
員工認股權憑證	1,254	1,254		
員工分紅費用	363	363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53,264	53,264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5.53	5.25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99.12.31			98.12.31		
	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773,501	-	773,501	572,863	-	572,86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資產－流動	921	921	-	1,061	1,061	-
應收票據	243	-	243	4,095	-	4,095
應收帳款	661,584	-	661,584	605,094	-	605,09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86	-	186	839	-	839
受限制資產	5,226	-	5,226	7,960	-	7,96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10,094	-	-
其他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	-	-	-	1,158	-	1,158
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6,055	-	6,055	4,451	-	4,451
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120,316	-	120,316	79,337	-	79,337
應付帳款	170,856	-	170,856	181,102	-	181,102
應付費用	155,165	-	155,165	109,075	-	109,07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之長期借款)	-	-	-	98,350	-	98,350
存入保證金	114	-	114	-	-	-

2.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應付費用。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投資上市(櫃)公司股票，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價格作為該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 (3)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係清算中之股權投資，實務上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
 - (4)存出(入)保證金：此類金融商品之收回及退回期間無法預期，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5)長期借款：長期借款因多採浮動利率計息，故以其借款金額為公平價值。
- 3.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0千元及98,350千元。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款項餘額分別為74%及86%，係分別由1家及3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情形。為減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尚在管理當局預期之內。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株式會社UTJ(以下簡稱UTJ)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註一)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註一)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九十八年第二季出售UTJ全數股權。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九十八年度因UTJ為合併公司提供日本市場資訊及推廣合併公司產品而計付其勞務費用1,352千元，列於營業費用項下。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此等交易所產生之應付款項業已付訖。

(三)主要管理階層酬勞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薪資	\$ 19,059	9,154
獎金及特支費	3,057	873
業務執行費用	165	141
員工紅利	3,188	-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抵質押之資產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質押供作向銀行借款之擔保或其用途有受限制，其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抵質押之資產</u>	<u>抵質押擔保標的</u>	<u>帳面價值</u>	
		<u>99.12.31</u>	<u>98.12.31</u>
受限制資產－定期存單	履約保證	\$ 5,226	7,960
其他資產－定期存單	長期借款履約保證	-	1,158
固定資產－土地	長期借款擔保	62,102	62,102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	長期借款擔保	68,308	71,405
		<u>\$ 135,636</u>	<u>142,625</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簽訂之房屋及公務車等租賃合約，在未來年度應支付租金總額彙總如下：

<u>年 度</u>	<u>金 額</u>
100.01～100.12	\$ 17,321
101.01～101.12	7,888
102.01～102.12	214
	<u>\$ 25,423</u>

租金主係於按月支付，租賃合約之主要條款如下：

- 1.租賃期間：一年至三年。
- 2.租賃期內承租人有使用權，且未經出租人同意不得任意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

(二)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為購置原料已開立尚未使用信用狀餘額分別為美金76千元及美金247千元、歐元32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其 他

(一)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質別	99年度			98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0,151	233,063	243,214	9,053	129,452	138,505
勞健保費用	812	13,179	13,991	883	11,194	12,077
退休金費用	579	10,643	11,222	527	7,584	8,111
其他用人費用	326	4,932	5,258	354	4,473	4,827
折舊費用	1,490	9,706	11,196	6,455	12,390	18,845
攤銷費用	266	2,019	2,285	2,654	3,036	5,690

註：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員工分紅列入薪資費用影響數分別為25,159千元及 0千元。

(二)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99.12.31		98.12.31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1,759	29.13	3,684	32.03
日圓	48,777	0.3582	85,282	0.347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938	29.13	81	32.03
日圓	32,272	0.3582	38,669	0.3476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股數	持股比例%	
本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 (股)公司股票	-	交易目的金融 資產	7,840	921	-	921	7,840	-	-
本公司	UTECHZONE GLOBAL CORP. 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1,637,000	31,863	100.00	31,863	1,637,000	100.00	註
本公司	由田創新(股) 公司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200,000	1,982	100.00	1,982	200,000	100.00	註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UTECHZONE GLOBAL CORP.	P.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從事轉投資 事業	52,869	37,881	1,637,000	100.00 %	31,863	(3,453)	(3,453)	(註1)
本公司	由田創新(股)公司	台灣中和市連城路 268號10樓	電子相關設 備銷售	2,000	-	200,000	100.00 %	1,982	(18)	(18)	(註1)
UTECHZONE GLOBAL CORP.	由眾國際貿易 (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市外高橋 保稅區富特西一路1 39號1016室	精密儀器批 發業	USD -	USD 415,000	-	- %	USD -	USD -	USD -	(註2)
UTECHZONE GLOBAL CORP.	由田信息技術 (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市徐匯區 漕寶路80號光大會 展中心D座1106室	檢測設備及 零配件批發u 業	USD 1,000,000	USD 600,000	-	100.00 %	USD 621,822.36	USD (109,393.99)	USD (109,393.99)	(註1)
UTECHZONE GLOBAL CORP.	Amaze Holdings Limited	P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從事轉投資 事業	USD 72,000	USD -	-	45.00 %	USD 72,000.00	USD -	USD -	-

註1：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2：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解散由眾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該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間辦妥清算程序並匯回股款予UTECHZONE GLOBAL CORP.。

- 2.資金貸與他人：無。
-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股數	持股比例%	
UTECHZONE GLOBAL CORP.	由田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621,822.36	100.00	USD 621,822.36	-	100.00	(註)
UTECHZONE GLOBAL CORP.	Amaze Holdings Limited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72,000.00	45.00	USD 72,000.00	-	45.00	-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 業項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 資 方 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由眾國際貿易 (上海)有限公司 (註1)	精密儀器批 發業	USD 415,000	透過第三地 區投資設立 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13,746 (USD415,000)	-	-	13,746 (USD415,000)	100.00 %	-	- (USD -)	-
由田信息技術 (上海)有限公司	精密儀器批 發業	USD 1,000,000	"	19,234 (USD600,000)	12,754 (USD400,000)	-	31,988 (USD1,000,000)	100.00 %	(3,448) (USD(109,393.99))	18,114 (USD621,822.36)	-
北京奇卓慧視 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批 發業	RMB 1,027,440 (USD160,000)	"	-	2,234 (USD72,000)	-	2,234 (USD72,000)	45.00 %	-	2,234 (USD72,000)	-

註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解散由眾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該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間辦妥清算程序並匯回股款予UTECHZONE GLOBAL CORP.。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7,968 (USD 1,487,000)	73,262 (USD 2,515,000)	903,404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一(四)說明。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九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由田(上海)公司	1	銷貨	3,301	月結90天	0.20 %
0	本公司	由田(上海)公司	1	應收帳款	370	月結90天	0.02 %
1	由田(上海)公司	本公司	2	勞務收入	8,509	依合約規定	0.51 %
1	由田(上海)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款項	2,050	依合約規定	0.09 %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八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由田(上海)公司	1	銷貨	487	月結180天	0.06 %
0	本公司	由田(上海)公司	1	應收帳款	227	月結180天	0.01 %
1	由田(上海)公司	本公司	2	勞務收入	7,170	依合約規定	0.87 %
1	由田(上海)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款項	1,730	依合約規定	0.09 %
2	由眾(上海)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	7,370	月結180天	0.90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之核心專業是以機器視覺(Machine Vision)技術為中心的自動化光學外觀檢測設備與製程知識平台(Process Knowledge Platform, PKP)的研發銷售，為單一產業公司。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地區別資訊列示如下：

	99年度			
	國外營運部門	國內	沖銷及調整	合計
來自合併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7,807	1,661,767	-	1,669,574
來自合併客戶之收入	8,509	3,301	(11,810)	-
收入合計	<u>\$ 16,316</u>	<u>1,665,068</u>	<u>(11,810)</u>	<u>1,669,574</u>
部門損益	<u>\$ (3,453)</u>	<u>298,512</u>	<u>-</u>	295,059
利息費用				(36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u>\$ 294,698</u>
可辨認資產	<u>\$ 31,307</u>	<u>2,149,928</u>	<u>(2,433)</u>	2,178,802
長期股權投資				2,097
資產合計				<u>\$ 2,180,899</u>

由田新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8年度			
	國外營運部門	國內	沖銷及調整	合計
來自合併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3,378	818,191	-	821,569
來自合併客戶之收入	14,540	487	(15,027)	-
收入合計	<u>\$ 17,918</u>	<u>818,678</u>	<u>(15,027)</u>	<u>821,569</u>
部門損益	<u>\$ 959</u>	<u>(30,467)</u>	<u>-</u>	(29,508)
利息費用				(5,60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				<u>\$ (35,117)</u>
可辨認資產	<u>\$ 13,553</u>	<u>1,813,388</u>	<u>(2,115)</u>	1,824,826
長期股權投資				10,094
資產合計				<u>\$ 1,834,920</u>

(三)外銷銷貨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外銷銷貨淨額分別為408,571千元及232,358千元，銷售地區均為亞洲。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佔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銷貨金額	所佔比例%	銷貨金額	所佔比例%
A002公司	\$ 1,039,189	62	429,173	52
A003公司	35,257	2	139,217	17
	<u>\$ 1,074,446</u>		<u>568,390</u>	